

证券代码：600620

股票简称：天宸股份

编号：临2020-020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签订工程设计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合同名称：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》（天宸健康项目整体规划方案及一期建筑设计）
- 工程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：天宸健康城项目整体规划、建筑方案及东地块一期建设工程设计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03.5 万元（含税价）

一、合同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2020年6月15日，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天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宸健康”、“委托方”或“甲方”）与上海浚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接方”或“乙方”）签订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》（天宸健康项目整体规划方案及一期建筑设计）（以下简称“工程设计合同”）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03.5 万元（含税价）。

（二）合同履行程序

该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，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也不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（三）交易方基本情况

1、委托方（甲方）

名称：上海天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银都路 2889 号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叶茂菁

注册资本：100,434.2465 万人民币

成立时间：1999 年 05 月 04 日

经营范围：健康管理，医院管理，企业管理，出版物印刷、出版物经营，软件开发，停车场（库）经营，房地产开发经营，房屋租赁、室内外装潢，物业服务，实业投资，人才中介，企业形象策划，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，医疗器械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，从事健康科技、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2、承接方（乙方）

名称：上海浚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闵北路 88 弄 18-30 号第 7 幢 305 室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注册资本：300 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白亮

成立时间：2007 年 10 月 18 日

经营范围：建筑设计，景观设计，建筑工程、从事建筑工程审图（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），从事建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（四）关联交易情况

本公司、天宸健康均与承接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形。

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工程项目的名称：天宸健康城项目整体规划、建筑方案及东地块一期建设工程设计。

2、工程项目的地点：上海市闵行区

3、工程项目的规模：规划总用地面积约为 177,887 平方米（暂估）

4、工程项目的设计内容及标准：东、西地块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、项目东地块一期建筑、结构、水、电、暖扩初设计至施工图设计。不含人防设计、景观设计、室内精装修设计、装配式深化设计、智能化深化设计、深基坑围护及其他专项设计。

5、合同工作内容及设计费用：天宸健康城项目整体规划、建筑方案及东地块一期建设工程设计的设计费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903.5 万元。其中：天宸健康城整体（东、西地块）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，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338.15 万元。天宸健康城项目东地块一期扩初至施工图设计，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565.35 万元。

收费说明：

（1）取费计算标准：参 2002 年国家颁布《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

（2）本合同在执行期间，如遇国家或本市规定的设计收费标准调整时，设计收费额应按新标准由甲乙双方重新核定，并按核定后的设计收费额进行结算。

6、付款进度

(1) 天宸健康城整体（东、西地块）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费：

付费	设计费占比	金额（万元）	付费节点
第一次	20%	67.630	合同签订后七日内
第二次	30%	101.445	提交规划方案设计成果后七日内
第三次	50%	169.075	规划方案报批通过后七日内

(2) 天宸健康城项目东地块一期扩初至施工图设计费：

付费	设计费占比	付费节点
第一次	20%	甲方发出扩初施工图工作指令后七日内
第二次	15%	提交一期扩初文件设计成果后七日内
第三次	15%	扩初文件设计成果甲方书面确认后七日内
第四次	20%	提交一期施工图设计成果后七日内
第五次	15%	施工图设计图纸审图通过后七日内
第六次	5%	配合工程技术交底完成后七日内
第七次	5%	主体结构封顶完成后七日内
第八次	5%	竣工验收合格或投入使用后七日内

7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双方签章后，在 30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。双方认为必要时，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。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本合同即行终止。

8、其他

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、违约责任和赔偿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三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工程设计合同涉及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交易符合天宸健康经营需要，有助加快落实天宸健康项目开发，将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该工程设计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7日